

询价公告

一、采购单编号：P-XJ-23-00126900

二、采购单名称：国家电投五凌电力贵州省平塘县新能源项目前期选址核查技术咨询项目

三、报价截止时间：2023-05-28 18:00

四、报价有效期：2023-07-21

五、组织形式：自行采购

六、采购执行单位：贵州清水江水电有限公司

七、采购执行人：李丽

八、采购执行人联系方式：13508408689

九、询价类型：公开

十、报价要求：请根据明细清单填报含税单价

十一、付款方式：货到验收后付款

十二、标书费：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十三、其他要求：1工程概况 为做好2023年下半年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平塘县新能源建设规模项目申报工作，对平塘县新能源项目前期选址各类限制性相关因素进行核查，为项目申报提供技术咨询服务。2采购范围 本询价项目主要是针对平塘县新能源项目前期项目选址场区范围核查国土、林业等限制性因素，为项目申报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负责收集平塘县范围内新能源项目用地资料；（2）负责平塘县新能源项目选址核查限制性因素；（3）为新能源项目申报提供咨询服务。3计划工期 计划2023年6月1-30日，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要求为准。4报价人资格要求 4.1法人资格：报价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部门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4.2资质等级：营业执照含有土地规划咨询等相关土地类业务经营范围。4.3业绩：报价人近3年完成1个及以上办理服务风电、光伏类似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应包括业绩合同首页、合同范围页、盖章签字页的扫描件。4.4主要人员 4.4.1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提供劳动合同近3个月社保机构盖章的社保证明，否则不予采纳。4.4.2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应有2年以上技术服务经历，近2年内负责过相同或类似手续办理等工程技术服务（要求提供合同等佐证资料，否则不予采纳），全过程担任过1个以上类似项目的负责人。4.5其他：4.5.1报价人应无行贿犯罪记录。4.5.2报价人应无履行合同和安全文明施工的不良记录，无不良诉讼记录，无在招标投标及其他形式采购报价活动中受到违规处罚的记录。4.5.3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或单位；（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3）被责令停业的；（4）被暂停或取消投标报价资格的；（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4.6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具体规格、技术指标及售后服务要求等详见下表。

序号	产品描述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税率	交付时间	交货地点	采购需求单位	行项目备注
1	贵州省平塘县新能源项目前期选址核查技术咨询项目	1	项	6%	2023-06-18	贵州新能源	贵州清水江水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平塘县新能源项目前期选址核查技术咨询项目

十四、报名须知：

1、采购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采购文件时间内进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登录网页报名（询价-可参与项目）参与购买采购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2、采购文件参与报名和获取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进入采购项目在“询价/谈判/单一来源-可参与项目(点参与项目)-进入正在参与项目（点开始报价）”进入项目界面（可参看采购公告、如设置标书费则微信在线支付后查看采购文件及报价、如未设置标书费则可以直接获取采购文件及报价。在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等技术问题，请拨打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支持电话：010-56995650转1或400-810-7799转1。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4008107799/010-56995650（一个工作日内一般均会完成审核）。

3、报价文件的递交

3.1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报价截止时间），报价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网页端进行报价。登录主网站后-点击询价/谈判/单一来源-进入正在参与项目（点开始报价）”进入项目界面 报价大厅（进行相关报价操作）

3.2 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报价文件。

3.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或报名采购文件的潜在报价人的报价将被拒绝。

3.4 提交报价需使用中招互连扫码签章。

4、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为推广平台链接，无法进行报名及参与，所展示信息仅供参考。报名参与及相关公告均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的公告正文为准。

发布日期：2023-05-22

（盖章）